一版纵深·关注中国生态文明论坛海口年会

嘉宾共议美丽乡村建设与发展路径

“美丽乡村”需探索各美其美之道

本报海口12月17日讯（记者周晓梦 叶媛媛）“无论是美丽乡村还是特色小镇建设，资金短缺一直是瓶颈制约因素”“农民兄弟展现出主动性、积极性，是乡村环境治理改善的牵引力和推动力”……今天下午，在国际会展中心的会议室里，中国生态文明论坛海口年会“绿色家园·美丽乡村”分论坛正在举行，与会嘉宾一轮又一轮的对话交流中，多角度探讨美丽乡村建设与发展路径等议题。

“通过美丽乡村和特色小镇培育，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是破解城乡二元结构问题的‘钥匙’，引领新型城镇化。”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马金认为，美丽乡村建设总体思路应在项目前端实施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后端着力进行产业培育与系统提升，并要以发展基金为引导吸引社会资本破解资金瓶颈。

对此，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余明在实践中深有体会，他结合团队在屯昌县屯城镇吉安小区利用JBR（射流曝气生物膜反应池工艺）有效进行污水处理的案例，与现场嘉宾交流探讨服务美丽乡村建设、可供产业化发展的新路。“JBR一体化污水处理新工艺处理效率高、耗能低，而且结构简单，使用寿命长，具有较强的适用性和灵活性，这项工艺可直接在‘美丽海南百千工程’中得到应用，对海南美丽乡村建设发挥重要积极作用。”

乡村要绽放永续之美，与会代表认为，初期要全面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彻底消除农村“脏乱差”的现象，实现农村生态环境质量的综合改善；在此基础上，充分利用农村地区良好的自然生态资源，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产业；以古村落保护利用为重点，对不同村庄的历史文化、自然生态、民俗风情村落进行梳理、保护和利用，突出“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业、一村一韵”的建设主题，着力打造本村优势品牌，彰显乡村特色。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农村污水处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等都是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内容，要因地制宜搞好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环保部环境规划院院长洪亚雄指出，对于农村污染治理模式、美丽乡村建设的探索，应看到农村的千差万别，不能用一个模式来解决所有的农村问题。

专家学者共议生态农业和土壤修复

把好从土地到餐桌的安全关

本报海口12月17日讯（记者周晓梦 叶媛媛）土壤污染不容忽视。今天下午，在中国生态文明论坛海口年会“生态农业·土壤修复”分论坛上，来自省内外的政府官员、科研高校的专家学者和企业代表围绕“土十条”与土壤环境管理、化肥农药“零增长”与“双减量”、农田土壤修复技术与应用等内容展开了讨论，聚焦土地到餐桌的健康安全问题。

“土壤是大部分污染物的最终受体，因土壤污染影响农产品质量事件时有发生。”环保部土壤环境管理司副巡视员周志强表示，土壤是生态系统中一种非常重要的介质，如果不对污染土壤进行修复，总体环境质量难以得到根本的改善，而且对农业生产等会造成影响。

万物土中生，有土斯有粮。粮食、果蔬等餐桌上的健康和安全问题，需要回归脚下的土地来审视。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理事、中国绿色食品协会副会长党永富指出，健康的土壤是健康农产品的首要条件，“没有好的土壤，哪来优质、高产、安全的农产品？”

海南作为全国人民的“菜篮子”“果盘子”，农产品质量是农业发展的金字招牌。目前我省已结合国务院“土十条”要求，我省按照预防为主、风险管控、分类治理和突出重点的原则编制《海南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基础上，科学划定土壤功能区，进一步建立健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制度。

此外，我省要求强化农产品产地污染防治，建立健全污染场地环境风险评估和治理修复管理制度，积极推进昌江、东方、定安等地区污染场地修复治理工程；并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开展化肥、化学农药减施行动，到2020年，全省化肥和化学农药施用量实现较大幅度下降，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符合或优于二级标准比例不低于81%。

“海南在瓜菜水果等农产品种植上具备着天然的优势，叫响农产品质量安全口碑，更需要在各个环节上进行标准化、精细化的管理。”农业部全国农技推广中心有关负责人李荣表示，可通过“农业过程管理”来维护农产品质量安全，将涉及到种植作物的所有要素集成起来，形成全程解决方案，从种植阶段的选种选苗、耕地土壤的健康度，到管护阶段的科学施肥用药、掌握投入品的质量状况等各个环节把控农产品质量安全。

澄迈琼中签订飞地经济合作框架协议

“园园合作”添翼 共享互飞成果

本报老城12月17日电（记者李佳飞 特约记者陈超）为充分发挥澄迈县、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各自在产业、资源、政策等方面的比较优势，昨天上午，澄迈与琼中签订飞地经济合作框架协议，推动项目科学布局、合力培育标杆企业，助力琼中打赢脱贫攻坚战等。

根据协议，澄迈琼中双方将支持海南生态软件园与海南中部（琼中）绿色产业园区根据各自产业定位和资源优势开展项目“互飞”，并按照省政府《关于在省级园区实现飞地经济政策的实施意见（试行）》做好“飞入”项目和“飞出”项目的服务工作，共同扶持项目发展，按比例共享飞地经济成果，如税收、GDP、固定资产投资等。

同时，海南生态软件园将在海南中部（琼中）绿色产业园区内设立分园，企业可通过落户分园的方式，利用琼中国家级贫困县企业上市优惠政策等，加快上市步伐；海南中部（琼中）绿色产业园区将在海南生态软件园内设立澄迈分园，承接琼中“飞入”项目，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和服务。

红岭灌区总干渠1#隧洞春节前贯通

日前，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红岭水库红岭灌区总干渠1#隧洞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正在加紧施工，预计春节前可完成贯通。红岭灌区工程是红岭水利枢纽工程的配套项目，设计灌溉面积145.48万亩，可为灌区内58.1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提供保障。 本报记者 陈元才 通讯员 朱德权 秦海灵 摄

屯昌5个“居”挂牌成立

接管5个农场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本报屯城12月17日电（记者邓钰 通讯员邓积钊）今天上午，中建、中坤农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移交屯昌县政府签约仪式在屯昌县举行，随后该县中建居、中坤居、广青居、南吕居、晨星居共5个“居”正式挂牌成立，标志着中坤、中建农场社会管理属地化工作圆满完成，屯昌成为全省首个实现辖区农场设“居”全覆盖的市县。

签约仪式上，省财政厅、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屯昌县政府与中建、中坤农场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移交协议，确定将涉及社会保障、民政、扶贫、计生、综治、教育等15类109项农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移交至地方，由地方设立“居”进行管理。

签约后，屯昌县中建居、中坤居、广青居、南吕居、晨星居共5个居党委、居民委员会和41个居民小组、小组党支部同时揭牌运营。

据了解，“居”正式运营后，将作为独立法人资格的基层社会自治组织，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居民提供政府公共服务，同时依法组织开展居民自治活动。此外，“居”的居民服务中心将作为所在镇便民服务中心的分中心，实行“镇、居审批事项、要求、时限一致”的工作机制，切实增强服务功能，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

省妇幼保健院获全国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先进集体奖

我省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降至个位数

本报讯（记者马珂）近日，海南省妇幼保健院获得全国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先进集体奖，成为我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医疗保健机构。

据悉，截至2015年底，全省在落实2011年–2020年的妇女发展纲要和儿童发展纲要方面，妇女发展纲要卫生指标已达标15个，预期可达标1个。儿童发展纲要卫生指标已达标19个，预期可达标1个。此外，上述达标指标中，我省孕产妇、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降至历史最低值，其中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首次降至个位数（8.02‰），进入了全国先进行列。

琼粤医疗携手合作

海南病人转诊广州有了“绿色通道”

本报海口12月17日讯（记者符王润）记者今天从2016年海南省健康管理协会年会暨健康服务产业发展大会上获悉，海南省健康管理协会与广东省家庭医生协会签署合作协议，双方联手为海南有需要的病人开辟向广州市三甲医院转诊的“绿色通道”，为病人提供转诊支持。

据介绍，除了提供转诊支持，广东省家庭医生协会还会为海南省健康管理协会提供包括全科信息系统、守护APP平台、U护APP平台以及其他产品等在内的一系列发展基础医疗的解决方案，推动海南省发展当地基础医疗服务体系。

海南省健康管理协会成立于2014年，协会宗旨是协助政府搭建海南省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健康宣传和健康产业发展平台，推动海南省内外健康企事业单位、健康养生产业单位在海南省的互助发展，为“健康中国”和“健康海南”的建立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公 告

经省委研究，现将拟任干部人选情况予以公示。

肖百成，男，1958年11月出生，湖南湘潭人，汉族，大专学历，1975年4月参加工作，197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军某舰队航空兵司令部军训处副处长（副团职）、办公室主任（正团职）；海军航空兵某团政治委员；海南省委办公厅督查室助理调研员、调研员，保卫处处长。现任海南省委办公厅副巡视员，**拟任海南省委督查室主任（副厅级，试用期一年）。**

吴 斌，男，1972年2月出生，海南海口人，汉族，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编辑，1994年7月参加工作，200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日报社总编室首席编辑（副处级），编辑中心首席编辑（正处级），编委、政文新闻部主任，编委、总编室（编辑中心）主任；海南日报社（海南日报报业集团）党委委员、总编室（编辑中心）主任。现任海南日报社（海南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编辑、党委委员，**拟任海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林绍炜，男，1973年1月出生，海南海口人，汉族，在职研究生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主任编辑，1995年7月参加工作，200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日报社总编室首席编辑（副处级）、总编室（编辑中心）首席编辑（正处级）、副主任（正处级），海南日报社编委、专刊副刊部主任。现任海南日报社编委、总编室（编辑中心）主任，**拟任海南日报社（海南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编辑（试用期一年）、党委委员。**

陈 莹，女，1963年6月出生，湖南湘潭人，汉族，大学学历，文学学士学位，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图书音像版权处副处长、处长，政策法规处处长，社会文化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处）处长，图书音像处（版权处）处长；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锻炼）。现任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行政审批办公室主任、政策法规处处长（兼），**拟任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副厅长（试用期一年）、党组成员。**

汪葛平，男，1962年7月出生，江苏江宁人，汉族，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讲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国家（地方）税务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洋浦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副局长、调研员；万宁市地方税务局局长（正处级）、党组书记；省地方税务局办公室调研员、征收管理处调研员、信息中心主任、耕契税处处长、所得税处处长。现任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总会计师、党组成员，**拟任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陈 洁，女，1973年7月出生，广东潮州人，汉族，大学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会计师，1994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地方税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国际旅游岛先行试验区地方税务局局长、党组书记，省地方税务局房地产税收管理处处长。现任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收入规划核算处处长，**拟任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总会计师（试用期一年）、党组成员。**

符 革，男，1969年6月出生，海南文昌人，汉族，在职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省海口市纪委（监察局）第四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党风廉政建设室主任，美兰区委常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龙华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现任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委书记，**拟任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试用期一年）。**

杜明娥，女，1964年6月出生，辽宁丹东人，汉族，研究生学历，哲学博士学位，教授，1990年7月参加工作，1987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通化师范学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通化市社科联副主席（兼），海南师范学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科研设备处副处长，海南师范大学办公室主任。现任海南师范大学副校长、党委委员，**拟任海南大学党委常委、副书记（试用期一年）、纪委书记。**

刁晓平，女，1963年8月出生，重庆人，汉族，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学位，教授，1987年8月参加工作，1984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大学教务处副处长、研究生处处长、研究生工作部部长、团委书记、重点项目办公室（“211工程”大学建设办公室）主任。现任海南大学副校长、党委常委，**拟任海南师范大学党委委员、副书记（试用期一年）、纪委书记。**

刘湘洪，女，1966年4月出生，湖南长沙人，汉族，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研究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团委书记（副处级），华南热带农业大学文法学部党总支部书记（正处级）、文法学院党总支部书记（正处级），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党委宣传部部长，华南热带农业大学、海南大学党委联合办公室副主任，定安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挂职锻炼）。现任海南大学校长办公室主任，**拟任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党委委员。**

符成彦，男，1971年10月出生，海南东方人，汉族，大学学历，法学硕士学位，副教授，1994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海南大学团委书记，华南热带农业大学、海南大学团委工作联合办公室主任，海南大学人文传播学院党委书记，昌江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挂职锻炼），海南大学学生工作处处长、学生工作部部长、党委研究生工作部部长。现任海南大学学生工作处处长、学生工作部部长，**拟任海南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试用期一年）、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反映拟任人选思想作风、道德品质、工作能力、廉政勤政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反映问题可以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网上举报等方式进行。举报人应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提倡实名举报。我们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履行保密义务。

公示期限：2016年12月19日至23日，共5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898)12380，65378954（传真）。

短信举报：18608912380。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69号海南广场1号楼308室省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处（邮编：570203）。

举报网址：http://12380.hainan.gov.cn。

中共海南省委组织部
2016年12月18日